

证券代码：873910

证券简称：北京检验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03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（以下简称“我们”）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独立意见

经过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需要，该等安排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制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公司2026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

经过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2026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预期的业务需求，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围，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关联交易定价是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

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

经过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6 年度能严格按照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，制定的制度、激励考核制度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及经营需要，该方案的制定、审议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

经过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王林俊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，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公司本次董事会提名董事的程序合法、有效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授信计划的独立意见

经过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2026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、持续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刘国营、周丽玮

2026 年 03 月 30 日